

#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文件

沪建安质监〔2017〕40号

## 关于落实本市建筑工地防汛防台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6月1日起，本市将进入汛期。针对今年汛期本市防汛形势严峻，“降水总量、高温日数和强对流天气偏多，影响台风强度强”等特点，为了确保本市建筑工地安全度汛。要求本市建筑工地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总体部署和市防汛指挥部的统一安排，强化防汛防台各项措施，扎实做好各项防汛防台物资和人力准备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 1、各工地必须建立防汛防台领导小组，健全防汛防台岗位责任制，落实防汛防台责任；
- 2、依据本市今年汛期特点，结合工地实际，在工程施工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的基础上编制完善防汛防台应急预案；
- 3、抽水泵、雨衣、电筒、铲镐、沙土、草袋等抢险设备、物



资以及人员应准备到位；抢险应急物资应存放于专用仓库，实施专人管理；

4、基坑施工工程应重视对基坑边坡沉降、开裂等不安全现象的监控，严格依照施工方案制定的要求实施预警处置；完善基坑临边防护、施工人员应急撤离通道等安全防护措施；

5、认真做好塔吊、施工升降机等机械设备保养维护工作，严格控制垂直运输设备自由端高度，确保设备基础牢固可靠；切实消除各类机械设备在汛期的不安全因素；

6、认真做好脚手架、操作平台、卸料平台以及临建房屋、围墙围栏等易发生坍塌设施设备的检查、加固工作；

7、严格按照汛期的季节性特点，和事故危害对施工临时用电工程实施安全检查和整改，并在6月15日前完成汛前临时用电工程的重新验收；

8、重点关注现场排水、洞口临边防护、楼层堆物、高空物件等存在的不安全因素；认真做好施工现场积水、倒塌、高坠等易产生对社会区域影响的隐患排查工作，落实各类安全隐患的整改。

各区及相关建设工程安全监督部门近期应加强对所辖范围受监工程防汛防台工作实施督促检查，并于6月20日将检查工地数、



签发的整改通知单数和隐患问题数报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安全管理科。

附件：《施工现场防汛防台检查表》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

抄送：委办公室，委质安处

---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办公室      2017年6月7日印发

---



## 在建工地防汛防台检查表

所在区县		项目名称		工程地址	
建设单位		联系人		电话	
施工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结果	整改内容	整改时间
一 防汛防台措施	组织体系	①建立领导小组, 人员在岗; ②各岗位责任制及职责明确; ③汛期值班、巡视、联系、通报、汇报等制度是否建立健全			
	应急预案	①应急预案已编制; ②应急逃生线路及避难所等措施已明确; ③本工程与防汛专业单位有应急联络(如有)			
	抢险应急物资	① 抽水泵、雨衣、电筒、铲镐、沙土、草袋等抢险设备、物资以及人员应准备到位; ②抢险应急物资存放于专用仓库, 不挪作他用。 ② 抢险应急物资专人管理;			
二 工程措施	塔吊、施工升降机(含人货两用, 货用)、设备机具	①塔吊自由端高度、独立高度、总体高度、应急加固措施符合规定要求; ②存在相互碰撞或可触及建筑物的塔吊已采取措施; ③人员密集等区域塔吊要已采取降低高度等安全措施; ④塔吊、施工升降机、设备的基础排水措施有效; 基础螺栓、螺母等数量齐全、连接牢靠; ⑤塔吊吊钩, 施工升降机轿厢和物料提升机吊笼、吊篮篮体已处于安全位置; ⑥塔吊、施工升降机与建筑物的连墙件连接牢固。			
	基坑	①基坑近期监测报告数据正			



		常； ②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日常检查巡视实施正常； ③基坑排水措施正常有效； ④基坑边坡无沉降、开裂等不安全现象； ⑤基坑边坡周边设置防护栏杆及警示标志。 ⑥基坑施工人员的撤离通道安全可靠；			
	脚手架、模板	①脚手架、模板立杆基础平整坚固，排水措施有效； ②脚手架连墙件规范牢固，架体整体稳固，无倾斜、下陷等不安全现象； ③脚手架、卸料平台、建筑临边等位置无可坠物，防坠措施安全可靠； ④脚手架外立面密目式安全网或大块能受风等片状物品已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 ⑤脚手架等各类防护设施已采取加固措施。			
	临建设施、围挡墙、现场排水	①临建房屋已采取整体加固，防止房屋倾覆等安全措施； ②工地围墙已根据现场情况进行加固； ③现场排水管网排水通畅； ④排水困难的地势低洼区域、重点区域、重点设备附近已安置排水泵等应急措施。			
	临时用电	①应急电源设置正常； ②架空电线的电线杆安全可靠； ③接地装置的连接电气接触可靠，有足够的机械强度。			
检查单位		检查人员			

日期: